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李昌岷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0
電子信箱：fj857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5307889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現職教師臺灣台語認證(字音字形)增能研習、臺灣台語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-回流課程、114學年度本土語文(臺灣台語)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各1份
(43884644_1153078894_1_ATTACH1.odt、43884644_1153078894_1_ATTACH2.odt、43884644_1153078894_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4學年度暑期本土語文相關研習」一案，請貴校務必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。

二、本年度辦理本土語文研習如下，報名方式及相關細節請詳見各研習班實施計畫：

(一)國民小學現職教師臺灣台語認證(字音字形)增能研習
日期：115年7月14日(星期二)、7月16日(星期四)、7月17日(星期五)，合計3日。

(二)國民小學臺灣台語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日
期：115年7月15日(星期三)至7月17日(星期五)，合計3日。

(三)本土語言(臺灣台語)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：研習日期

大直高中 1150702



NHAA1156007283

115年7月6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13日（星期一），合計5
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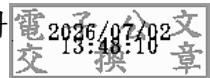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相關資訊公告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，網址：

<https://pthg.tp.edu.tw/html/index.php>。如有研習相關
疑問，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蕭老師：27834678分機2106。

四、檢附各研習班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